

# 中共烟台大学委员会文件

烟大党发〔2018〕54号

---

## 关于印发《烟台大学“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大讲堂”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处室、直属单位：

现将《烟台大学“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大讲堂”实施方案（试行）》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共烟台大学委员会

2018年10月19日

# 烟台大学“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大讲堂” 实施方案（试行）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深化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深入推进思政育人，根据《烟台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烟大党发〔2017〕11号）、《烟台大学德育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烟大党发〔2017〕10号）、《关于领导干部讲思想政治理论课（形势与政策课）的实施方案》（烟大办发〔2017〕10号）等有关要求，充分发挥我校作为山东省“理论大众化示范点”、山东省“理论宣教基地”的作用，决定在全校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大讲堂”。现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细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部署和《中央第七巡视组巡视山东省反馈意见》。坚持立德树人，深化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教育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为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打下坚实思想基础。

## 二、工作目标

心学生工作的党政管理干部、辅导员或专业教师。

个人自荐：其他对宣讲主题范围的内容有研究、有成果，关注思政、关心学生的教师或干部，可以通过自荐的方式申请加入宣讲团队。

2. 校外团队：主要由党政干部、知名企业家、理论工作者、各行业模范人物及知名校友等组成。可由学校相关部门推荐或个人自荐。

宣讲团队成员由学校党委宣传部负责遴选、确定并颁发聘书。

## （二）统筹确定宣讲主题

### 1. 重点主题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导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体系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中国共产党党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国内外热点解读等。

### 2. 常规主题

爱国主义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心理健康教育，职业生涯规划教育，校史教育，其他主题教育等（包括安全教育、诚信教育、民族宗教政策教育、法制教育、文明教育等）。

宣讲主题个人申报后，由党委宣传部负责统筹协调，区别重点主题和常规主题，对过于集中的宣讲主题在沟通的基础上适当调整，力争达到重点主题重点宣讲、同一主题多角度宣讲、每个主题都有宣讲的格局。

## （三）合理确定宣讲对象

处、马克思主义学院、各教学单位党组织协同组织。

党委宣传部具体负责制定工作方案，统筹宣讲主题，建立校内外宣讲师资库，校级层面宣讲活动安排，汇总宣讲工作量。负责活动宣传报道。

党委学工部具体负责统筹安排学生教育，负责校级层面宣讲的学生组织工作，宣讲辅导员推荐、遴选工作，汇总学生评价等。

教务处具体负责适时开设全校通选课，并组织督评专家听课评课。

马克思主义学院具体负责协同党委宣传部确定宣讲主题、遴选校外专家，负责推荐校内理论专家，组织马克思主义学院专家听课评课，对校内宣讲人进行理论培训。

各教学单位党组织负责思政教育大讲堂在学院的具体开展和实施。要结合实际对本学院学生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实现思想政治宣讲全面覆盖、主题突出、成效明显。同时，各学院党组织积极推荐班子成员、辅导员或一线教师作为全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宣讲人选。各学院开展思政教育大讲堂的情况及宣讲人选推荐情况将作为党建思想政治工作考核内容之一。